



吉和昌

NEEQ : 832073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JADECHEM CHEMICALS)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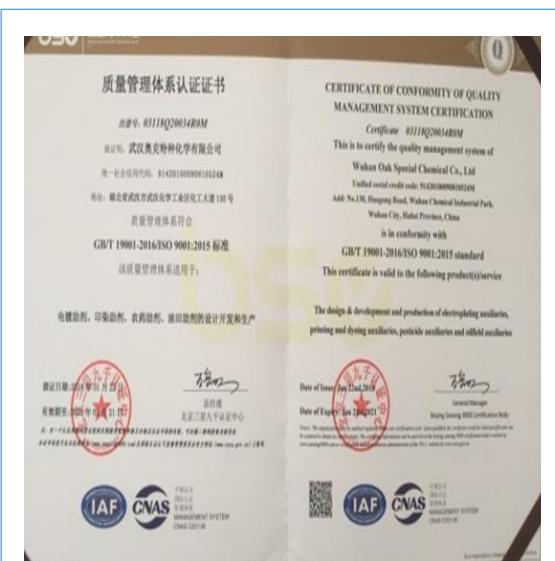


2018年1月公司取得一项“一种双苯磺酰亚胺的制备方法”的发明专利，专利号为“ZL20161 0559107.9”。

2018年10月公司取得一项“一种用嵌段聚醚制备氯化钾镀锌载体光亮剂的方法”的发明专利，专利号为“ZL20151 0866413.2”。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的电镀中间体添加剂、磺内酯、磺内酯衍生物的研发、生产、销售管理体系符合 GB/T29490-2013 标准，获得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号码 1651P184558ROM.



2018年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取得“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



2018年10月公司的研发项目“功能型镀锌中间体 OX 系列”获得中国表面工程协会颁发的“科学技术奖”。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行业信息	29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5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吉和昌、股份公司、本集团	指	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湖北吉和昌	指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吉和昌	指	深圳市吉和昌化工有限公司/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武汉国贸	指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州吉之美	指	苏州吉之美表面处理材料有限公司/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吉和昌投资咨询	指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吉祥岛	指	深圳市吉祥岛投资有限公司
奥克股份	指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奥克特化、武汉奥克	指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荆门吉和昌	指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表面处理/表面工程	指	是在基体材料表面上形成一层与基体的机械、物理和化学性能不同的表层的工艺方法,满足产品的耐蚀性、耐磨性、装饰性或其他特种功能
表面工程化学品	指	用于表面工程行业,能够赋予产品耐蚀性、耐磨性、装饰性或其他特种功能的化学品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宋文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思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豁免披露事项及理由

由于客户及供应商名称涉及公司商业机密，已申请在 2018 年年度报告中对非关联方客户及供应商进行匿名披露，分别为：主要客户为客户一、客户二、客户三、客户四、客户五；主要供应商为供应商一、供应商二、供应商三、供应商四、供应商五。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研发风险	表面工程化学品、新能源化学品及环氧衍生新材料等产品的研发包括市场调研、工艺选定和配方筛选、实验室试验、中试和生产试验的整个过程,周期较长,投入较大。且受市场变化影响,使新产品从开发到投产进入市场,是否能够赢利存在不确定性。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采取以“不断创新、品质至上、绿色环保”的研发理念,偏重于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的开发,持续研发新产品,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环保政策风险	公司属于化工企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固废等,未来可能面临更为严苛的环保政策和标准,环保标准的提高将加大公司在环保的投入,提高运营成本,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同

	时积极推动安全环保一体化管理,每年用于环境保护的投入也较大。未来,随着国家对环保问题的日益重视和环保政策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将继续在环保领域加大投入,实施清洁生产,发展绿色产业,走高端科技精细化可持续发展的循环经济之路。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于化工企业,由于化工企业固有的特性,如高温高压的工艺过程,连续不间断的作业,部分原材料是易燃易爆等化学品,因此公司在生产及运输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如公司未来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公司一直注重安全管理方面的投入,不仅加强对设备及安全设施的维护保养,同时强化现场管理和员工的安全培训,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健全,有效的控制和防范了事故的发生,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WUHAN JADECHEM CHEMICALS
证券简称	吉和昌
证券代码	832073
法定代表人	宋文超
办公地址	武汉市化学工业区化工大道 130 号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艳
职务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电话	027-86308186
传真	027-83551196
电子邮箱	Jhc0006@jadechem.com
公司网址	www.jadechem.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武汉市化学工业区化工大道 130 号 邮政编码：43002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5 年 8 月 25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3 月 17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6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C2661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表面工程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新能源锂电池添加剂和精细化工原料（不含易燃易爆品）的生产、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1,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宋文超、戴荣明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781610167	否
注册地址	武汉市化学工业区化工大道 130 号	否

注册资本	81,000,000.00	是
2018 年公司定向增发普通股 6,000,000.00 股，导致股本由 75,000,000.00 股增加至 81,000,000.00 股，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收到《关于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4337 号），2019 年 1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 81,000,000.00 元。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城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郁, 廖利华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27,736,137.14	180,871,933.80	25.91%
毛利率%	29.47%	30.07%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13,010.13	16,912,387.22	1.1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169,256.35	14,000,876.55	22.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56%	16.1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59%	13.34%	—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30	-23.33%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22,265,669.32	198,622,258.21	11.90%
负债总计	37,527,200.30	41,355,289.89	-9.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738,469.02	157,266,968.32	17.4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8	2.10	8.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0.13%	8.9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6.88%	20.82%	—
流动比率	3.45	2.71	—
利息保障倍数	30.08	57.12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53,654.48	8,921,364.71	131.51%
应收账款周转率	9.37	7.87	—
存货周转率	5.36	5.87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90%	80.6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5.91%	38.19%	—
净利润增长率%	1.19%	1.81%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81,000,000	75,000,000	8.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3,597.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正常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7,268.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企业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3,805.8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4.67
所得税影响数	56,111.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6,246.22

七、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14,295,717.72		4,566,535.17	
应收账款	24,576,720.82		21,417,094.1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8,872,438.54		25,983,629.3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861,295.64		13,548,872.8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861,295.64		13,548,872.83
应付利息	13,582.33			
其他应付款	680,213.28	693,795.61	787,607.52	787,607.52
管理费用	22,874,651.20	14,455,436.00	18,335,863.81	12,977,230.50
研发费用		8,430,620.98		5,370,396.41
其他收益	1,696,522.13	1,707,927.91		11,763.14

公司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通知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以及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工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多项专利技术，主要致力于表面工程、新能源材料、环氧衍生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表面工程新材料涉及金属清洗、五金塑胶、印制电路板、电子电镀、水性涂料和油墨等专用化学品，新能源材料涉及锂电池电解液、锂电池铜箔等专用化学品。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和预算管理相结合的生产模式，以客户需求和市场导向开展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经营活动。公司建立起了覆盖全球的市场营销网络，产品以国内销售为主，国外主要销往欧美、南美、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表面工程新材料、环氧衍生新材料主要面向行业经销商及下游企业直接销售，新能源材料主要面向锂电池电解液、锂电池铜箔等生产企业直接销售。公司通过生产销售表面工程新材料、新能源材料和环氧衍生新材料获取相关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研发为基础，不断开发新产品和开拓新应用领域，不断加强营销管理和模式创新，积极推进预算管理和组织营销，实现了公司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和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1. 公司的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为 222,265,669.32 元，较年初增长 11.90%；净资产为 184,738,469.02 元，较年初实现了 17.47% 的增长；负债总额为 37,527,200.30 元，较年初降低 9.26%；资产负债率较低，仅为 16.88%，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2. 公司的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7,736,137.14 元，较去年同期实现了 25.91% 的增长；实现净利润 17,113,010.13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了 1.19%。

3. 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653,654.48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31.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采购支付银行承兑汇票比例增加、支付现金比例降低，同时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

理，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二）行业情况

随着我国经济升级转型，制造业的重心已逐步向高端化发展。近几年，随着各地政府对污染企业的整治，表面工程化学品企业数量有减少的趋势，淘汰了一部分管理不规范的企业，行业集中度逐步处于上升通道。但随着国家城镇化的推进，高科技产品、环保产品的应用，以及人们对生活品质的追求，对表面处理行业的需求及应用领域将不断扩展，因此，下游需求未来仍将延续稳步增长。表面工程化学品从低端的装饰性往高端的功能性方面发展，表面工程已经发展成为横跨材料学、物理学、化学、界面力学和表面力学、金属热处理学、焊接学、腐蚀与防护学、光电子学等学科的综合型学科。表面工程具有广泛的功能性和实用性，因此在机械加工、轻工业、电子工业、航天航空、仪器仪表等行业得到广泛的应用。随着表面工程的发展，公司的产品研发重心趋向规模化和高品质的功能性方向发展。

新能源化学品丙（丁）烷磺内酯行业生产总量约为 20000T，分别应用于表面处理助剂、医药中间体、石油化工、水性涂料及锂电池电解液等市场领域；由于新能源领域的迅速发展，带动了电子级丙烷磺内酯产能需求大增。在中国市场，2011 年以来，中国锂离子电池市场进入到高速发展通道，2014 年市场规模是 2011 年的 5.33 倍，产值达到 475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51.95%。随着新能源汽车的迅速发展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需求量迅速增长，其中电解液的关键原料电子级丙烷磺内酯需求量也在大幅增加，为公司新能源产品提供了良好市场机遇和发展前景。

（三）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2,079,763.96	18.93%	29,433,908.84	14.82%	42.96%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42,795,690.47	19.25%	38,872,438.54	19.57%	10.09%
存货	28,766,170.47	12.94%	31,169,885.35	15.69%	-7.71%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69,024,406.41	31.05%	71,977,028.94	36.24%	-4.10%
在建工程	3,461,626.13	1.56%	94,339.62	0.05%	3,569.32%
短期借款	8,000,000.00	3.60%	8,000,000.00	4.03%	0.00%
长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341,989.41	6.90%	20,861,295.64	9.39%	-26.46%
资产总计	222,265,669.32	-	198,622,258.21	-	11.9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货币资金：同比增加 12,645,855.12 元，变动率 42.96%。主要原因：报告期内非公开发行股票 6,000,000.00 股，募集资金 18,000,000.00 元；
- (2)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3,923,251.93 元，变动率 10.09%。其中应收账款同比减少

552,919.39 元，变动率-2.25%，主要原因因为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销售回款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减少。应收票据同比增加 4,476,171.32 元，变动率 31.31%，主要原因因为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销售回款增加导致应收票据增加；

- (3) 存货：同比减少 2,403,714.88 元，变动率-7.71%。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资产周转，同时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处于下跌趋势，减少原材料采购，导致原材料减少 2,074,725.15 元；
- (4) 固定资产：同比减少 2,952,622.53 元，变动率-4.1%。主要原因：报告期内计提折旧。
- (5) 在建工程：同比增加 3,367,286.51 元，变动率 3,569.32%。主要原因：投资年产 3000 吨乙氧基化技改项目所致。
- (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同比减少 5,519,306.23 元，变动率-26.46%。主要原因：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处于下跌趋势，减少了原材料采购，同时子公司奥克特化支付前期建设工程款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27,736,137.14	-	180,871,933.80	-	25.91%
营业成本	160,627,071.13	70.53%	126,490,229.91	69.93%	26.99%
毛利率	29.47%	-	30.07%	-	-
管理费用	16,653,061.63	7.31%	14,455,436.00	7.99%	15.20%
研发费用	10,634,656.55	4.67%	8,430,620.98	4.66%	26.14%
销售费用	15,369,319.92	6.75%	13,286,380.53	7.35%	15.68%
财务费用	735,835.38	0.32%	591,302.86	0.33%	24.44%
资产减值损失	1,435,572.49	0.63%	2,442,723.02	1.35%	-41.23%
其他收益	1,027,268.73	0.45%	1,707,927.91	0.94%	-39.85%
投资收益			399,025.28	0.22%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123,597.51	-0.05%	3,982.36	0.00%	-3,203.62%
汇兑收益					
营业利润	21,286,814.86	9.35%	16,256,915.13	8.99%	30.94%
营业外收入	32,097.35	0.01%	1,976,405.96	1.09%	-98.38%
营业外支出	935,903.24	0.41%	258,305.61	0.14%	262.32%
净利润	17,113,010.13	7.51%	16,912,387.22	9.35%	1.1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46,864,203.34 元，变动比率为 25.91%。主要原因：2017 年完成了对联营企业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收购，奥克特化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7 年 9 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而 2018 年全年纳入合并范围。同时公司强化销售管理，提升销售收入，加大了环氧衍生新材料及锂电池类新能源产品销售，营业收入稳步上升。

(2) 营业成本同比增加 34,136,841.22 元, 变动比率为 26.99%。主要原因: 一方面是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25.91%; 另一方面是奥克特化 2017 年 9 月纳入合并范围, 而 2018 年全年纳入合并, 相应土地摊销、折旧等成本增加, 形成产品成本增加。

(3) 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2,197,625.63 元, 变动比率为 15.20%。主要原因: 2017 年完成了对联营企业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收购, 奥克特化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 年 9 月纳入合并范围, 而 2018 年全年纳入合并范围, 相应的折旧、土地摊销等费用增加。

(4) 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2,204,035.57 元, 变动比率为 26.14%。主要原因: 公司加大研发投入, 研发支出增加。

(5) 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2,082,939.39 元, 变动比率为 15.68%。主要原因: 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25.91%, 运输费用增加, 销售绩效提成也相应增加。

(6)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144,532.52 元, 变动比率为 24.44%。主要原因: 一方面是短期贷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另一方面是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导致的贴现息增加及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提高导致汇兑收益增加。

(7)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007,150.53 元, 变动比率为 -41.23%。主要原因: 公司加强存货管理, 存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8) 其他收益同比减少 680,659.18 元, 变动比率为 -39.85%。主要原因: 政府补助减少。

(9) 营业利润同比增加 5,029,899.73 元, 变动比率为 30.94%。主要原因: 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25.91%, 导致营业利润同比增加。

(10) 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1,944,308.61 元, 变动比率为 -98.38%。主要原因: 2017 完成了对联营企业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收购, 奥克特化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 产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利得 1,954,623.38 元。

(11) 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677,597.63 元, 变动比率为 262.32%。主要原因: 2018 年公司将注册地址迁移至武汉市化学工业园, 按要求退回原注册地新三板挂牌区级奖励款 900,000.00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13,299,197.70	179,036,918.07	19.14%
其他业务收入	14,436,939.44	1,835,015.73	686.75%
主营业务成本	147,587,693.25	124,823,929.23	18.24%
其他业务成本	13,039,377.88	1,666,300.68	682.53%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表面工程化学品	131,638,553.92	57.80%	137,985,323.47	76.29%
新能源化学品	35,181,007.56	15.45%	23,297,643.95	12.88%
环氧衍生新材料	46,479,636.22	20.41%	17,753,950.65	9.82%
其他	14,436,939.44	6.34%	1,835,015.73	1.01%
合计	227,736,137.14	100.00%	180,871,933.80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适用 不适用**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表面工程化学品同比减少6,346,769.55元，变动率-4.60%；新能源材料同比增加11,883,363.61元，变动率51.10%；环氧衍生新材料同比增加28,725,685.57元，变动率161.80%；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12,601,923.71元，变动率686.75%。表面工程化学品减少主要是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销售额略有下降；环氧衍生新材料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是2017年完成了对联营企业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60%的股权收购，2017年9月开始纳入合并范围，而2018年全年纳入合并范围；新能源材料同比增加主要是公司进行产品生产线改造，磺内酯产量提高，同时加大销售力度导致收入同比增加；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大幅增加主要是奥克特化的委托加工业务所致，由于2017年9月奥克特化纳入合并范围，而2018年全年纳入合并范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6,336,084.21	7.17%	否
2	客户二	12,955,292.06	5.69%	否
3	客户三	2,692,776.94	1.18%	否
4	客户四	2,524,788.91	1.11%	否
5	客户五	2,446,086.21	1.07%	否
合计		36,955,028.33	16.22%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30,397,122.86	21.30%	否
2	供应商二	6,558,491.75	4.60%	否
3	供应商三	5,797,415.58	4.06%	否
4	供应商四	5,667,929.47	3.97%	否
5	供应商五	5,017,481.76	3.52%	否
合计		53,438,441.42	37.45%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53,654.48	8,921,364.71	131.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4,677.05	3,359,668.90	-63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9,177.65	1,840,646.68	431.83%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11,732,289.76元，变动比率为131.51%，主要是因为

报告期公司采购支付银行承兑汇票比例增加、支付现金比例降低，同时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1,174,345.95 元，变动比率为-630.25%，主要原因是公司进行项目投资建设和生产工厂设备技术改造导致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7,948,530.97 元，变动比率为 431.83%，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定向增发股票 6,000,000.00 股，募集资金 18,000,000.00 元，同时 2018 年进行利润分配 7,500,000.00 元，导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同比增加。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有六家全资子公司、其中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为本报告期内新设立的子公司：

(1) 全资子公司—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吉和昌注册资本 500 万元，经营范围：精细化工原料（除专控及危险化学品）、电镀中间体研制、开发、销售和服务；自营货物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出口的货物或技术）。2018 年营业收入为 63,371,137.61 元，净利润为 11,689,032.99 元。

(2) 全资子公司—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吉和昌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镍添加剂、铜添加剂、锌添加剂、金属脱脂剂、表面处理添加剂的生产、研发与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普通货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2018 年营业收入 46,382,129.65 元，净利润为 1,224,489.50 元。

(3) 全资子公司—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武汉国贸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批零兼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8 年营业收入为 22,701,388.07 元，净利润为 1,932,640.94 元。

(4) 全资子公司—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吉之美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新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销售：纳米新材料、新能源材料、功能型复合材料、环保表面处理材料、表面处理添加剂（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环保设备、检测设备的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8 年营业收入为 10,081,892.29 元，净利润为 1,088,720.32 元。

(5) 全资子公司—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奥克特化注册资本 6600 万元，经营范围：电镀助剂、印染助剂、农药助剂、油田助剂的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2018 年营业收入为 84,604,224.99 元，净利润为 1,863,128.39 元。

(6) 全资子公司—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新能源化学品和精细化工原材料（不含危化品及其他专项规定项目）的生产、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8 年无营业收入，净利润为-39,025.74 元。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集团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 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 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 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 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 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 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 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 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9) 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10) 股东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集团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集团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②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本集团据此调整可比期间列报项目，具体如下表：

报表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其他收益	1,696,522.13	11,405.78	1,707,927.91	114,100.00	7,537.69	121,637.69
管理费用	14,444,030.22	11,405.78	14,455,436.00	3,795,931.73	7,537.69	3,803,469.42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新设全资子公司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八）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以科技创新支持绿色制造和环境保护，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有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营业收入低于100万元的情形；不存在净资产为负的情形；不存在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的情形；不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的情况；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的情况；不存在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的情形。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研发风险

表面工程产品、新能源产品及环氧衍生新材料的研发包括市场调研、工艺选定和配方筛选、实验室试验、中试和生产试验的整个过程，周期较长，投入较大。且受市场变化影响，使新产品从开发到投产进入市场，是否能够赢利存在不确定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公司将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采取以“不断创新、品质至上、绿色环保”的研发理念，偏重于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的开发，持续研发新产品，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环保政策风险

公司属于化工企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 废水、废气、固废等，未来可能面临更为严苛的环保政策和标准，环保标准的提高将加大公司在环保的投入，提高运营成本，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同时积极推动安全环保一体化管理，每年用于环境保护的投入也较大。未来，随着国家对环保问题的日益重视和环保政策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将继续在环保领域加大投入，实施清洁生产，发展绿色产业，走高科技精细化可持续发展的循环经济之路。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于化工企业，由于化工企业固有的特性，如高温高压的工艺过程，连续不间断的作业，部分原材料是易燃易爆等化学品，因此公司在生产及运输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如公司未来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公司一直注重安全管理方面的投入，不仅加强对设备及安全设施的维护保养，同时强化现场管理和员工的安全培训，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健全，有效的控制和防范了事故的发生，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9,850,000.00	607,995.84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100,300,000.00	13,071,428.58

注：“其他”为关联租赁和关联担保

关联租赁：报告期内苏州吉之美租赁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房屋租金 171,428.58 元。

关联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宋文超和戴荣明为招商银行武汉武钢支行提供给公司 8,000,000.00 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宋文超的弟弟宋文华和配偶李志芳为湖北吉和昌 4,900,000.00 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二) 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1、为顺应市场需求，扩大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拟决定新建年产 4000 吨新能源化学品 1,3-丙烷磺内酯及 3000 吨丙烷磺内酯衍生物项目，项目总投资 2.07 亿。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投资项目，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

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项目，目前该项目处于办理土地使用权的前期阶段。

2、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公司在湖北省荆门市化工循环产业园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2018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决议，2018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决议，目前已取得工商营业执照。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公司）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吉和昌外，未投资任何与吉和昌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除吉和昌外，本人（公司）未经营与吉和昌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人（公司）承诺在作为吉和昌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公司）及本人（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吉和昌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吉和昌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吉和昌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本人（公司）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吉和昌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人（公司）承诺不利用本人（公司）对吉和昌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吉和昌及吉和昌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本人（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公司）及本人（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吉和昌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精细化工、吉安翡翠、奥克特化三家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未来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吉和昌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吉和昌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吉和昌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不向其他业务与吉和昌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由于 2017 年公司购买了奥克股份持有奥克特化 60% 的股权，奥克特化成为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收购完成后奥克特化不属于公司的关联方，与奥克特化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除该事项外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四）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抵押	971,333.49	0.44%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抵押	16,732,280.02	7.53%	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17,703,613.51	7.97%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五）调查处罚事项

公司子公司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6 日收到应城市公安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应公（治）行罚决字【2018】324 号），由于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在使用剧毒化学品丙烯醇期间，没有按规定如实记录丙烯醇的数量，应城市公安局决定对湖北吉和昌责令改正并

给予罚款 2000 元的处罚，公司在接受应城市公安局现场检查后，立即采取相关措施，对所有的仓库和相关危化品的记录进行检查核对，对记录不符的立即进行了整改，并设置专人对剧毒化学品进行管理。公司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已于 2018 年 2 月 6 日缴纳了罚款。上述处罚情节轻微、罚款数额较低，不属于情节严重的情形，目前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该行政处罚并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7,925,000	23.90%	32,346,000	50,271,000	62.0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325,000	12.43%	918,000	10,243,000	12.65%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7,075,000	76.10%	-26,346,000	30,729,000	37.9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975,000	37.30%	2,754,000	30,729,000	37.94%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75,000,000	—	6,000,000	81,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4,400,000	0	34,400,000	42.47%	25,800,000	8,600,000
2	深圳市吉祥岛投资有限公司	8,600,000	0	8,600,000	10.61%	0	8,600,000
3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9,100,000	2,328,000	31,428,000	38.80%	0	31,428,000
4	宋文超	1,450,000	1,836,000	3,286,000	4.06%	2,464,500	821,500
5	戴荣明	1,450,000	1,836,000	3,286,000	4.06%	2,464,500	821,500
合计		75,000,000	6,000,000	81,000,000	100.00%	30,729,000	50,271,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宋文超、戴荣明各持有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的股份，同时宋文超、戴荣明各直接持有公司 4.06%的股份，实际控制该企业，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34,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47%。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2014 年 5 月 13 日

注册资本：210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33033565492

法定代表人：宋文超

住所：武汉市江汉区王家墩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 SOHO 城(一期)商业 1.2.7 框 1 层 8 号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宋文超和戴荣明，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50.59%的股份（各直接持有公司 4.06%的股份，通过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共间接持有公司 42.47%的股份），宋文超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戴荣明担任公司总经理，能够实际控制公司。

宋文超，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任期三年，男，196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表面工程协会市场工作委员会主任委员，武汉市江汉区第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人大代表，武汉青年企业家协会第九届理事会副会长。1990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大学化学系有机化学专业；1990 年 9 月—1999 年 3 月在武汉风帆电镀技术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技术主管、技术部经理、副总经理；2000 年 7 月—2014 年 8 月在武汉吉和昌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5 年 8 月—2014 年 8 月在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历任董事长、执行董事；2014 年 1 月—2017 年 7 月兼任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戴荣明，董事兼总经理，任期三年，男，196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深圳市吉安商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大学 EMBA 总裁班常务副会长，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EDP 总裁班 14 期结业，华商书院 36 期国学班结业。1991 年 7 月毕业于江西吉安师专化工专业，大学专科学历；1991 年 8 月—2000 年 4 月在香港建滔公司历任技术员、技术主管、技术部经理、业务部经理、化工部总裁；2000 年 5 月—2014 年 7 月任深圳市吉和昌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 年 8 月—2014 年 8 月，兼任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1 月—2017 年 7 月兼任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组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8年11月13日	2019年1月17日	3.00	6,000,000	18,000,000.00	2	0	0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水平，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00	5.65%	2018年1月01日-2018年12月05日	否
银行借款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5.66%	2017年12月18日-2018年12月11日	否
银行借款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5.36%	2018年12月18日-2019年12月11日	否
合计	-	20,900,000.00	-	-	-

违约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 权益分派情况****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8 年 6 月 15 日	1.00		
合计	1.0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宋文超	董事长、董事	男	1968.08.07	本科	2017年9月—2020年8月	是
戴荣明	董事、总经理	男	1968.08.05	大专	2017年9月—2020年8月	是
胡哲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6.05.04	大专	2017年9月—2020年8月	是
李裕丰	董事	男	1978.04.20	硕士	2017年9月—2018年8月	否
王树博	董事	男	1969.12.22	硕士	2017年9月—2020年8月	否
黄健军	董事	男	1976.10.11	硕士	2018年8月—2020年8月	否
王艳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1974.09.28	本科	2017年9月—2020年8月	是
程宝	副总经理	男	1968.09.20	硕士	2017年9月—2019年1月	是
王琴	监事会主席	女	1984.08.27	本科	2017年9月—2020年8月	是
王建	监事	男	1988.03.10	本科	2017年9月—2020年8月	否
刘思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5.11.15	本科	2017年9月—2020年8月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副总经理胡哲系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宋文超表妹的配偶。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宋文超	董事长、董事	1,450,000	1,836,000	3,286,000	4.06%	0
戴荣明	董事、总经理	1,450,000	1,836,000	3,286,000	4.06%	0
合计	-	2,900,000	3,672,000	6,572,000	8.12%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李裕丰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黄健军		新任	董事	新任董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黄健军，男，出生于1976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安徽省含山县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财务股股长，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高级经理、总监助理及财经管理部总经理，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光伏）财经管理部总经理，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协鑫绿色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及副总裁，协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4	68
生产人员	95	96
销售人员	50	38
技术人员	25	34
财务人员	15	15
员工总计	239	25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0	10
本科	66	68
专科	45	50
专科以下	117	122
员工总计	239	25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报告期内，公司人员增加了12人，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新成立了子公司，同时公司加大

研发投入力度，导致公司人员增加。

2、人员培训：公司一直很重视员工的培训和自身发展工作，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制度，员工培训以公司的发展战略为导向，不断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与岗位胜任能力为目标，结合公司长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人才培养工作。公司 2018 年在企业文化、专业技能、岗位职责、规章制度、品牌管理、安全教育等方面，共组织了上百次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3、薪酬制度：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等。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进行信息披露，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三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和重大缺陷，公司管理层均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8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表面工程化学品、新能源锂电池化学品和精细化工原料的生产、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

2018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1,000,000.00元，股本变更为81,000,000.00股，股东宋文超的持股数量变更为3,286,000.00股、持股比例变更为4.06%，股东戴荣明的持股数量变更为3,286,000股、持股比例变更为4.06%，股东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变更为31,428,000.00股，股东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变更为42.47%，股东深圳市吉祥岛投资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变更为10.61%。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p>1、2018年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4000吨新能源化学品1,3-丙烷磺内酯及3000吨丙烷磺内酯衍生物项目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银行贷款额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18年7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选举黄健军担任公司董事》。</p> <p>4、2018年10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p> <p>5、2018年11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关于</p>

		签署开具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监事会	2	<p>1、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2018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p>
股东大会	5	<p>1、2018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000 吨新能源化学品 1,3-丙烷磺内酯及 3000 吨丙烷磺内酯衍生物项目的议案》。</p> <p>2、2018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银行贷款额度的议案》。</p> <p>3、2018 年 8 月 13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关于选举黄健军担任公司董事》。</p> <p>4、2018 年 10 月 24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5、2018 年 11 月 29 日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武汉</p>

	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关于因本次股票发行修改公司章程》、《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关于签署开具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三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决议能够得到执行。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管理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的要求，对部分内部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未来公司将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法律、法规方面的学习，提高其规范治理公司的意识，促使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的履行义务，切实维护股东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管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保证各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合法权利。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的意见：

无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

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截至本年度末，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更正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19）010169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3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郁, 廖利华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9）010169号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和昌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和昌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吉和昌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吉和昌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吉和昌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吉和昌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吉和昌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吉和昌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吉和昌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吉和昌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吉和昌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吉和昌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郁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利华

中国 武汉

2019年3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42,079,763.96	29,433,908.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 2	42,795,690.47	38,872,438.54
预付款项	(七) 3	2,945,659.95	2,512,370.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4	511,979.70	784,191.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5	28,766,170.47	31,169,885.3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6	994,550.36	1,121,766.79
流动资产合计		118,093,814.91	103,894,561.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7	69,024,406.41	71,977,028.94
在建工程	(七) 8	3,461,626.13	94,339.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9	19,159,960.04	19,737,386.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 10	881,179.38	1,031,149.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1	1,404,720.29	1,536,802.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12	10,239,962.16	350,989.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171,854.41	94,727,696.91
资产总计		222,265,669.32	198,622,258.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14	8,000,000.00	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 15	15,341,989.41	20,861,295.64
预收款项	(七) 16	3,162,140.49	3,694,790.86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17	5,324,163.47	4,299,260.55
应交税费	(七) 18	1,635,540.46	726,946.77
其他应付款	(七) 19	798,940.80	693,795.6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262,774.63	38,276,089.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20	2,419,369.05	2,636,639.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1	845,056.62	442,561.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64,425.67	3,079,200.46
负债合计		37,527,200.30	41,355,289.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21	81,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22	38,728,558.33	26,870,067.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3	3,227,515.73	2,330,668.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4	61,782,394.96	53,066,232.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738,469.02	157,266,968.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738,469.02	157,266,968.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2,265,669.32	198,622,258.21

法定代表人：宋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思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721,821.50	7,426,19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五)1	11,187,444.04	11,967,849.38
预付款项		49,157.00	42,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400.00	37,359.26
存货		1,263,860.51	1,823,153.1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7,579.30	547,579.30
流动资产合计		33,772,262.35	21,844,133.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24,650,590.99	113,650,590.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7,631.47	278,664.01
在建工程		817,752.20	94,339.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3,333.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9,750.74	559,46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8,858.60	421,525.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397,917.35	115,015,386.51
资产总计		160,170,179.70	136,859,520.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237,031.68	1,466,222.08
预收款项		1,314,134.97	1,262,509.8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69,374.60	1,156,881.79
应交税费		117,697.42	112,613.90
其他应付款		284,057.55	240,373.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222,296.22	12,238,601.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222,296.22	12,238,601.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1,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728,558.33	26,870,067.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27,515.73	2,330,668.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991,809.42	20,420,182.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947,883.48	124,620,918.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170,179.70	136,859,520.46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 25	227,736,137.14	180,871,933.80
其中：营业收入		227,736,137.14	180,871,933.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7,352,993.50	166,725,954.22
其中：营业成本	(七) 25	160,627,071.13	126,490,229.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26	1,897,476.40	1,029,260.92
销售费用	(七) 27	15,369,319.92	13,286,380.53
管理费用	(七) 28	16,653,061.63	14,455,436.00
研发费用	(七) 29	10,634,656.55	8,430,620.98
财务费用	(七) 30	735,835.38	591,302.86
其中：利息费用		803,037.57	320,289.80
利息收入		160,650.02	88,063.11

资产减值损失	(七) 31	1,435,572.49	2,442,723.02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七) 32	1,027,268.73	1,707,927.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3		399,025.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9,025.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4	-123,597.51	3,982.3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86,814.86	16,256,915.13
加：营业外收入	(七) 35	32,097.35	1,976,405.96
减：营业外支出	(七) 36	935,903.24	258,305.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83,008.97	17,975,015.48
减：所得税费用	(七) 37	3,269,998.84	1,062,628.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13,010.13	16,912,387.2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13,010.13	16,912,387.2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13,010.13	16,912,387.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113,010.13	16,912,387.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13,010.13	16,912,387.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七) 38	0.23	0.3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七) 38	0.23	0.30

法定代表人：宋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思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72,527,420.99	66,192,975.34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59,577,280.95	51,910,845.46
税金及附加		221,313.62	278,194.10
销售费用		4,938,376.99	5,047,832.26
管理费用		3,543,952.02	3,803,469.42
研发费用		3,080,926.87	3,665,437.32
财务费用		416,283.85	19,857.94
其中：利息费用		500,488.49	17,352.33
利息收入		92,838.79	7,298.22
资产减值损失		867,803.80	1,139,388.48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28,306.52	121,637.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10,000,000.00	8,367,720.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75.22	-1,920.0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23,464.63	8,815,388.72
加：营业外收入		7,675.85	5,905.02
减：营业外支出		900,000.00	92,654.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31,140.48	8,728,638.87
减：所得税费用		62,666.55	-718,487.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68,473.93	9,447,126.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8,968,473.93	9,447,126.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68,473.93	9,447,126.4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830,295.08	145,519,786.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10,851.77	1,741,668.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1)	1,301,467.11	1,278,00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942,613.96	148,539,461.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992,646.90	92,063,436.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15,845.45	21,694,974.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57,830.22	9,991,320.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2)	16,722,636.91	15,868,36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288,959.48	139,618,09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53,654.48	8,921,364.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325.00	60,368.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3)		7,729,179.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25.00	7,789,548.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64,002.05	4,429,879.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64,002.05	4,429,87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4,677.05	3,359,668.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900,000.00	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00,000.00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00,822.35	306,707.4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4)	10,000.00	852,645.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10,822.35	6,159,35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89,177.65	1,840,646.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00.04	-233,924.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45,855.12	13,887,756.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33,908.84	15,546,152.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079,763.96	29,433,908.84

法定代表人：宋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思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750,518.62	74,650,750.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299.79	303,803.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35,818.41	74,954,554.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467,077.83	70,510,231.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24,320.42	5,454,66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0,995.44	2,107,133.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6,617.61	6,059,09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79,011.30	84,131,12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6,807.11	-9,176,566.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9,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00.00	37,262.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16,000.00	9,037,262.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6,928.43	380,016.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	9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26,928.43	1,360,01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928.43	7,677,246.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00,000.00	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40,250.09	3,77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552,645.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50,250.09	556,41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9,749.91	7,443,584.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95,628.59	5,944,263.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6,192.91	1,481,929.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21,821.50	7,426,192.9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26,870,067.76				2,330,668.34		53,066,232.22	157,266,96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26,870,067.76				2,330,668.34		53,066,232.22	157,266,968.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11,858,490.57				896,847.39		8,716,162.74	27,471,500.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113,010.13	17,113,010.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11,858,490.57							17,858,490.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				11,858,490.57							17,858,490.5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6,847.39		-8,396,847.39	-7,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96,847.39		-896,847.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00,000.00	-7,5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1,000,000.00				38,728,558.33			3,227,515.73		61,782,394.96			184,738,469.02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900,000.00				2,378,888.51				1,385,955.70		37,098,557.64		86,763,401.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900,000.00				2,378,888.51				1,385,955.70		37,098,557.64		86,763,401.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100,000.00				24,491,179.25				944,712.64		15,967,674.58		70,503,566.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912,387.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100,000.00				24,491,179.25								53,591,179.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100,000.00				24,491,179.25								53,591,179.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44,712.64		-944,712.64			
1. 提取盈余公积									944,712.64		-944,712.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26,870,067.76				2,330,668.34		53,066,232.22			157,266,968.32

法定代表人：宋文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思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本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26,870,067.76				2,330,668.34		20,420,182.88	124,620,91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26,870,067.76				2,330,668.34		20,420,182.88	124,620,91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11,858,490.57				896,847.39		571,626.54	19,326,964.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68,473.93	8,968,473.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11,858,490.57							17,858,490.5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				11,858,490.57							17,858,490.5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6,847.39		-8,396,847.39	-7,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96,847.39		-896,847.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500,000.00	-7,5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1,000,000.00				38,728,558.33				3,227,515.73		20,991,809.42		143,947,883.48

项目	上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900,000.00				2,378,888.51				1,385,955.70		11,917,769.09	61,582,613.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900,000.00				2,378,888.51				1,385,955.70		11,917,769.09	61,582,613.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100,000.00				24,491,179.25				944,712.64		8,502,413.79	63,038,305.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47,126.43	9,447,126.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100,000.00				24,491,179.25							53,591,179.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100,000.00				24,491,179.25							53,591,179.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44,712.64		-944,712.64		
1. 提取盈余公积									944,712.64		-944,712.6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5,000,000.00			26,870,067.76			2,330,668.34		20,420,182.88		124,620,918.98	

财务报表附注

(2018年12月31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系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2005年8月10日经武汉市江汉区外商投资工作办公室发布的江外资办[2005]13号文批准成立,由武汉吉和昌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翡翠化工(香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2005年8月25日取得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合鄂武总字第005376号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的注册地址为:武汉市江汉区杨汊湖路特8号。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其中:武汉吉和昌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出资200.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40.00%;翡翠化工(香港)有限公司出资288万港币,根据出资当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港币兑人民币外汇牌价1.0417,折合人民币300.0096万元,其中300.00万元作为实收资本出资,占注册资本60.00%,超出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经湖北海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鄂海信验字[2005]192号验资报告。

2005年11月25日,公司的注册地址由武汉市江汉区杨汊湖路特8号变更为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汉兴都市工业园。

2008年5月,武汉吉和昌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2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10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宋文超,另2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10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戴荣明。翡翠化工(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30%股权,作价人民币15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宋文超,另30%的股权作价人民币150.0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戴荣明。股权转让后,公司经武汉市江汉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江外贸经[2008]7号文批复,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注册号变更为:4201000400006575。

2013年11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加至1,500.00万元。本次增资经武汉华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武华信验字[2013]第11-016号验资报告。

2014年6月,公司的注册地址由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汉兴都市工业园变更为武汉市江汉区红旗渠路89号。

2014年6月,股东宋文超将其持有的公司50.00%股权,作价人民币750.00万元转让给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东戴荣明将其持有的公司50.00%股权,作价人民币750.00万元转让给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4年6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深圳市吉和昌化工有限公司的100.00%股权,作价100.00万元作为增资;将其持有的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的 100.00% 股权，作价 500.00 万元作为增资。

2014 年 7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深圳市吉祥岛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814.76 万元，其中：52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89.7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 年 8 月，根据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并召开了公司发起人会议暨创立大会，通过了同意公司设立、选举公司董事监事、通过了《公司章程》及相关文件等议案。随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召开会议，选举了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确定了公司高管人员。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4]42070005 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43,654,272.85 元；根据湖北鑫京茂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鄂鑫京茂评报字（2014）第 140818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50,485,651.63 元。本公司股份总数依据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为 4,300.00 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各发起人以其在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权益所对应的公司净资产按发起人协议的规定投入公司。该出资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4】42070002 号验资报告，净资产折股后剩余部分 654,272.85 元计入资本公积，由公司全体股东以原持股比例分别享有。2014 年 8 月 1 日，公司取得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吉和昌，股票代码 832073。

2016 年 1 月，根据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非公开方式拟向宋文超、戴荣明发行普通股。依照发行方案，宋文超、戴荣明合计认购新增股份 290 万股，认购价格为 1.6 元/股，认购方式为现金。该出资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42100002 号验资报告，超过认缴额的 17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6 年 5 月 5 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了工商变更手续。

2017 年 8 月，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7]5064 号”文批准，公司通过向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 2,910 万股股份及支付现金 98 万元，购买其持有的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60% 股权，此次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7,500 万元。

2018 年 12 月 27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8]4337 号”文批准，公司向原股东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 232.80 万股、向原股东宋文超定向增发 183.60 万股、向原股东戴荣明定向增发 183.60 万股，共计 600 万股。此次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8,100 万元。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1,000,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81,000,000.00 元。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武汉市化学工业区化工大道130号

2、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行业性质：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工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经营范围：表面工程化学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新能源锂电池添加剂和精细化工原料（不含易燃易爆品）的生产、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或“集团”）主要产品为电镀中间体、电镀添加剂、精细化学品等。

3、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和昌投资”），宋文超、戴荣明分别持有吉和昌投资 50%股权，两人之间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六家，详见本附注（九）1。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集团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集团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集团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

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

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3。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初与年末汇率的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

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3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

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情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

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
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
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
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
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
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
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
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
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
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组合 2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及有回款保证的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比例计提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2、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集团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 a)**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c)**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d)**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

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5、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通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00	19.00-31.67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

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6、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公司按相关权证记录的截止使用日预计其使用寿命。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9、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

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2、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公司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目前的营业收入分为内销与出口。内销收入：公司根据客户签定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公司在客户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出口收入：按销售合

同约定在货物离岸时或到岸时确认收入。

24、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6、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

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28、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29、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0、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集团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10)股东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集团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集团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②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财政部于2018年9月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本集团据此调整可比期间列报项目,具体如下表:

报表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其他收益	1,696,522.13	11,405.78	1,707,927.91	114,100.00	7,537.69	121,637.69
管理费用	14,444,030.22	11,405.78	14,455,436.00	3,795,931.73	7,537.69	3,803,469.42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应税收入按 1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行退(免)税政策(退税率 5%、9%、13%)。

(2) 城市维护建设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

(3)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1.5%。

(5)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5% (注)。

注：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均执行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具体见税收优惠及批文）；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若无特殊说明，均执行 25% 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 2018 年 11 月 30 日获取了编号为 GR201842001323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2018 年-2020 年按 15% 的税率计提和缴纳企业所得税，故本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执行 15% 的税率。

(2)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湖北省 2018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高新认定已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公示，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暂按 15% 的税率计提和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3 日获取了编号为 GF201642000534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2016 年-2018 年按 15% 的税率计提和缴纳企业所得税，故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税率执行 15% 的税率。

(七) 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年发生额指 2018 年度，上年发生额指 2017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5,007.68	184,001.52
银行存款	41,964,756.28	29,249,907.32
合 计	42,079,763.96	29,433,908.84

注：本集团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18,771,889.04	14,295,717.72
应收账款	24,023,801.43	24,576,720.82
合计	42,795,690.47	38,872,438.54

以下是与应收票据有关的附注：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771,889.04	14,295,717.72
合计	18,771,889.04	14,295,717.72

(2)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697,960.08
合计	54,697,960.08

(4)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以下是与应收账款有关的附注：

(5)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32,348.77	99.20	3,908,547.34	13.99	24,023,801.43		
组合 1	27,932,348.77	99.20	3,908,547.34	13.99	24,023,801.43		
组合 2							
组合小计	27,932,348.77	99.20	3,908,547.34	13.99	24,023,801.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4,168.00	0.80	224,168.00	100.00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合 计	28,156,516.77	100.00	4,132,715.34	14.68	24,023,801.43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554,276.66	100.00	3,977,555.84	13.93	24,576,720.82		
组合 1	28,554,276.66	100.00	3,977,555.84	13.93	24,576,720.82		
组合 2							
组合小计	28,554,276.66	100.00	3,977,555.84	13.93	24,576,720.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8,554,276.66	100.00	3,977,555.84	13.93	24,576,720.8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867,738.81	1,143,386.95	5.00
1年至2年（含2年）	1,574,274.70	314,854.94	20.00
2年至3年（含3年）	2,080,059.64	1,040,029.83	50.00
3年以上	1,410,275.62	1,410,275.62	100.00
合 计	27,932,348.77	3,908,547.34	13.99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413,972.35	1,120,698.62	5.00
1年至2年（含2年）	3,196,962.11	639,392.42	20.00
2年至3年（含3年）	1,451,754.81	725,877.41	50.00
3年以上	1,491,587.39	1,491,587.39	100.00
合 计	28,554,276.66	3,977,555.84	13.93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6）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73,620.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7）本报告期发生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本期核销应收账款 1,318,460.81 元。

（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038,704.6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8.55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45,516.88 元。

3、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45,659.95	100.00	2,499,579.12	99.49
1年至2年（含2年）			7,200.83	0.29
2年至3年（含3年）			5,590.60	0.22
合计	2,945,659.95	100.00	2,512,370.55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期末余额按供应商归集的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661,940.68 元，占预付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6.41 %。

4、 其他应收款

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11,979.70	784,191.23
合计	511,979.70	784,191.23

以下是与其他应收款有关的附注：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5,108.94	100.00	63,129.24	10.98	511,979.70
组合 1	400,380.64	69.62	63,129.24	15.77	337,251.40
组合 2	174,728.30	30.38			174,728.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75,108.94	100.00	63,129.24	10.98	511,979.7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2,307.70	100.00	28,116.47	3.46	784,191.23
组合 1	254,589.07	31.34	28,116.47	11.04	226,472.60
组合 2	557,718.63	68.66			557,718.63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812,307.70	100.00	28,116.47	3.46	784,191.2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8,712.64	12,935.64	5.00
1年至2年（含2年）	75,218.00	15,043.60	20.00
2年至3年（含3年）	62,600.00	31,300.00	50.00
3年以上	3,850.00	3,850.00	100.00
合 计	400,380.64	63,129.24	15.77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8,829.07	8,941.47	5.00
1年至2年（含2年）	65,600.00	13,120.00	20.00
2年至3年（含3年）	8,210.00	4,105.00	50.00
3年以上	1,950.00	1,950.00	100.00
合 计	254,589.07	28,116.47	11.04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012.77 元，转回坏账准备 0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174,728.30	557,718.63

社保	123,362.64	56,553.95
押金	187,168.00	94,768.00
其他	89,850.00	103,267.12
合计	575,108.94	812,307.7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武汉市国家税务局	应收出口退税	174,728.30	1年以内	30.38	
深圳市正邦化工有限公司	押金	105,000.00	1年以内	18.26	5,250.00
深圳市佳领域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53,958.00	1-2年	9.38	10,791.60
福建高科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孝感分公司	其他	50,000.00	2-3年	8.69	25,000.00
吴国成	其他	22,920.00	1年以内	3.99	1,146.00
合计		406,606.30		70.70	42,187.6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28,224.69	26,791.32	6,301,433.37	8,376,158.52		8,376,158.52
周转材料	1,512,722.86		1,512,722.86	1,655,742.25		1,655,742.25
库存商品	21,462,630.16	635,329.84	20,827,300.32	22,237,451.03	1,099,466.45	21,137,984.58
发出商品	124,713.92		124,713.92			
合计	29,428,291.63	662,121.16	28,766,170.47	32,269,351.80	1,099,466.45	31,169,885.35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099,466.45	-73,060.59		364,284.70	662,121.16
合计	1,099,466.45	-73,060.59		364,284.70	662,121.16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82,373.93	309,590.36
预缴企业所得税	812,176.43	812,176.43
合 计	994,550.36	1,121,766.79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9,646,959.12	50,069,113.41	1,669,001.86	2,754,879.08	94,139,953.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82,357.91	1,567,223.30	110,449.80	670,835.03	4,230,866.04
(1) 购置	1,882,357.91	1,519,799.72	110,449.80	653,252.01	4,165,859.44
(2) 在建工程转入		47,423.58		17,583.02	65,006.60
3. 本期减少金额		663,180.91	197,850.00	46,902.30	907,933.21
(1) 处置或报废		663,180.91	197,850.00	46,902.30	907,933.21
4. 期末余额	41,529,317.03	50,973,155.80	1,581,601.66	3,378,811.81	97,462,886.30
二、累计折旧					-
1. 年初余额	6,207,314.47	13,360,331.66	1,179,465.62	1,415,812.78	22,162,924.5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22,106.94	4,075,298.48	257,270.32	535,760.11	6,990,435.85
(1) 计提	2,122,106.94	4,075,298.48	257,270.32	535,760.11	6,990,435.85
3. 本期减少金额		510,545.54	184,327.26	20,007.69	714,880.49
(1) 处置或报废		510,545.54	184,327.26	20,007.69	714,880.4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4. 期末余额	8,329,421.41	16,925,084.60	1,252,408.68	1,931,565.20	28,438,479.89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199,895.62	34,048,071.20	329,192.98	1,447,246.61	69,024,406.41
2. 年初账面价值	33,439,644.65	36,708,781.75	489,536.24	1,339,066.30	71,977,028.94

(2)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七)13。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金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罐装站	1,525,183.57	正在办理中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综合楼	8,231,501.83	正在办理中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甲类库房	1,115,292.28	正在办理中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丙类库房	3,579,628.82	正在办理中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门卫房	362,660.72	正在办理中

注：未办妥产权证金额为固定资产原值金额。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车棚	3,788.80		3,788.80			
年产 4000 吨新能源化学品丙烷磺内酯及 3000 吨丙烷磺内酯衍生物项目	806,655.20		806,655.20	94,339.62		94,339.62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年产 3000 吨乙氧基化项目	2,651,182.13		2,651,182.13			
合 计	3,461,626.13		3,461,626.13	94,339.62		94,339.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车棚		3,788.80			3,788.80	
年产 4000 吨新能源化学品丙烷 磺内酯及 3000 吨丙烷磺内酯衍 生物项目	94,339.62	712,315.58			806,655.20	
年产 3000 吨乙氧基化项目		2,651,182.13			2,651,182.13	
水浴化料槽		65,006.60	65,006.60			
合 计	94,339.62	3,432,293.11	65,006.60		3,461,626.13	

(续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年产 4000 吨新能源化学品丙 烷磺内酯及 3000 吨丙烷磺内 酯衍生物项目	20,700.00	贷款、自筹	0.39%	土地平 整		
年产 3000 吨乙氧基化项目	1,395.00	贷款、自筹	19.00%	设备安 装		
合 计	22,095.00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1. 年初余额	21,358,800.00		21,358,8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000.00	100,000.00
(1) 外购		100,000.00	1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1,358,800.00	100,000.00	21,458,800.00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621,413.33		1,621,413.33
2. 本期增加金额	670,759.98	6,666.65	677,426.63
(1) 摊销	670,759.98	6,666.65	677,426.6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292,173.31	6,666.65	2,298,839.96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066,626.69	93,333.35	19,159,960.04
2. 年初账面价值	19,737,386.67		19,737,386.67

(2)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七）13。

(3) 报告期末无形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实验改造费	559,466.74		319,716.00		239,750.74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71,682.60	270,496.46	100,750.42		641,428.64
合 计	1,031,149.34	270,496.46	420,466.42		881,179.38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57,965.74	905,808.86	5,105,138.76	949,919.77
递延收益	2,419,369.05	362,905.36	2,636,639.03	395,495.8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72,286.76	136,006.07	774,610.96	191,386.82
合 计	7,849,621.55	1,404,720.29	8,516,388.75	1,536,802.44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 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 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公允 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	2,651,605.27	397,740.79	2,911,713.87	436,757.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7,117.09	52,067.56		
固定资产内部销售	156,879.01	23,531.85	38,695.68	5,804.35
固定资产提前抵扣	2,403,675.87	371,716.42		
合 计	5,559,277.24	845,056.62	2,950,409.55	442,561.4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7,172,701.30	3,937,305.81
合 计	7,172,701.30	3,937,305.8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2 年	3,937,305.81	3,937,305.81	
2023 年	3,235,395.49		
合 计	7,172,701.30	3,937,305.81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639,962.16	350,989.90
预付土地购买款	9,600,000.00	
合计	10,239,962.16	350,989.90

1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971,333.49	注 1
无形资产	16,732,280.02	注 2
合计	17,703,613.51	

注 1：受限资产中固定资产主要为本集团借款抵押房产，抵押物所担保的主债权为 2016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该抵押借款在报告期内已还清，抵押尚未解除；

注2：截止报告期末，本集团受限无形资产主要为借款所抵押形成，详细情况见本报告附注（七）14。

14、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担保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	8,000,000.00

注：“年末抵押借款”系本公司取得的招商银行武汉武钢支行 1,000 万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 36 个月，即 2017 年 9 月 27 日至 2020 年 6 月 26 日。本次借款取得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18 日，约定还款日 2019 年 12 月 11 日，抵押物系子公司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由宋文超、戴荣明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5、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15,341,989.41	20,861,295.64
其中：应付购货款	13,097,123.78	17,460,371.57
工程设备款	2,244,865.63	3,400,924.07
合 计	15,341,989.41	20,861,295.64

16、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987,960.53	3,622,908.12
1年至2年（含2年）	145,411.59	71,882.74
2年至3年（含3年）	28,768.37	
合 计	3,162,140.49	3,694,790.86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71,760.55	28,838,454.91	27,786,051.99	5,324,163.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20,595.70	1,920,595.70	
三、辞退福利	27,500.00	-2,500.00	25,000.00	
合计	4,299,260.55	30,756,550.61	29,731,647.69	5,324,163.4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40,360.46	24,910,457.65	23,933,471.45	5,217,346.66
2. 职工福利费	19,419.68	1,746,494.01	1,765,913.69	
3. 社会保险费		953,009.34	953,009.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9,235.40	789,235.40	
工伤保险费		99,712.58	99,712.58	
生育保险费		64,061.36	64,061.36	
4. 住房公积金		688,560.40	688,560.4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980.41	539,933.51	445,097.11	106,816.81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4,271,760.55	28,838,454.91	27,786,051.99	5,324,163.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1,851,157.20	1,851,157.20	
2. 失业保险费		69,438.50	69,438.50	
合计		1,920,595.70	1,920,595.70	

18、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增值税	864,254.92	113,541.73
2. 企业所得税	476,072.37	362,394.11
3. 教育费附加	28,269.08	3,887.46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961.21	9,070.77
5. 房产税	75,395.89	75,395.93
6. 土地使用税	55,894.76	55,894.79
7. 个人所得税	43,029.08	95,260.21
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752.86	2,101.44
9. 印花税	5,821.71	9,400.33
10. 环境保护税	6,088.58	
合计	1,635,540.46	726,946.77

1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747.95	13,582.33
往来款	355,252.16	253,255.98
运费	363,830.45	393,696.67
研发费	57,870.20	23,3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社会保险费	10,240.04	9,960.63
合计	798,940.80	693,795.61

(2) 报告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0、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2,636,639.03	809,998.75	1,027,268.73	2,419,369.05	政府补助
合计	2,636,639.03	809,998.75	1,027,268.73	2,419,369.05	

(2)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经发处 2017 年市级创新平台补贴		300,000.00	300,000.00		
2. 稳岗补贴		32,200.00	32,200.00		
3. 有机物治理补助		11,000.00	11,000.00		
4. 外贸专项资金		67,100.00	67,100.00		
5.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38,800.00	38,800.00		
6. 应城市 2017 年度财政科研资金补贴		240,000.00	240,000.00		
7. 社保补贴		4,728.96	4,728.96		
8. 专利资助		50,000.00	50,000.00		
9. 研发后资金补贴		40,000.00	40,000.00		
10. 长江埠街道办事处财政补贴		1,000.00	1,000.00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1. 失业保险基金		13,200.00	13,200.00		
1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969.79	11,969.79		
小计		809,998.75	809,998.75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年产 5 万吨环氧乙(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专项资金 (注 1)	1,855,060.96		152,864.69		1,702,196.27
2. 2017 年循环经济发展引导资金补贴 (注 2)	781,578.07		64,405.29		717,172.78
小计	2,636,639.03		217,269.98		2,419,369.05
合计	2,636,639.03	809,998.75	1,027,268.73		2,419,369.05

注1：年产5万吨环氧乙(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专项资金系公司收到的武汉化工区财政局及武汉化工区经发局根据“武化财企[2017]1号”文件拨付的公司用于年产5万吨环氧乙(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的补贴款222.68万元，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计入当期收益。

注2：2017年循环经济发展引导资金补贴系公司收到的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武发改环字[2017]254号”文件拨付的公司用于年产5万吨环氧乙(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的补贴款93.82万元，该项目已投入使用，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计入当期收益。

21、股本

单位：股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000,000.00	6,000,000.00					81,000,000.00

注：2018年12月，公司向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宋文超和戴荣明分别定向增发2,328,000.00股、1,836,000.00股和1,836,000.00股，共计6,000,000.00股，每股作价3.00元。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本期新增股本6,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新增资本公积11,858,490.57 元。

22、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6,870,067.76	11,858,490.57		38,728,558.33
合 计	26,870,067.76	11,858,490.57		38,728,558.33

注：资本公积变动原因详见本报告附注（七）21。

23、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30,668.34	896,847.39		3,227,515.73
合 计	2,330,668.34	896,847.39		3,227,515.73

2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53,066,232.2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13,010.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96,847.39	1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7,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782,394.96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3,299,197.70	147,587,693.25	179,036,918.07	124,823,929.23
其他业务	14,436,939.44	13,039,377.88	1,835,015.73	1,666,300.68
合计	227,736,137.14	160,627,071.13	180,871,933.80	126,490,229.91

2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7,090.98	446,790.13
教育附加费	311,610.45	191,478.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6,910.28	103,267.53
土地使用税	223,579.13	20,994.43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印花税	139,059.78	162,466.03
房产税	301,583.76	101,157.06
车船税	3,287.70	3,107.70
环境保护税	24,354.32	
合 计	1,897,476.40	1,029,260.92

27、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65,173.86	5,953,630.43
折旧	114,403.31	48,437.50
办公费	6,920.28	19,758.28
广告费	739,571.01	662,213.07
业务招待费	432,382.72	398,061.03
差旅费	899,419.29	992,834.02
销售运费	5,030,978.55	4,093,571.56
包装费	49,562.49	60,407.18
邮政电讯费	56,540.50	100,591.67
检验及认证费	70,907.04	86,590.17
租赁费	51,125.63	42,732.29
其他	52,335.24	29,290.89
合 计	15,369,319.92	13,286,380.53

28、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9,490,475.82	9,762,026.35
折旧	1,025,098.02	441,975.19
摊销	771,510.40	308,178.33
招聘费	18,538.68	9,415.1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224,670.70	214,536.32
业务招待费	1,219,742.17	984,936.33
差旅费	427,476.11	401,775.63
水电费	144,070.40	194,348.15
邮政电讯费	90,174.85	73,136.58
租赁费	1,036,702.85	883,564.48
审计咨询费	904,553.97	214,556.71
会务费	35,304.71	6,022.09
交通费	4,209.00	69,758.79
修理费	12,318.33	101,454.68
绿化费	15,297.00	14,733.00
劳动保护费	18,091.82	3,636.90
协会费用	22,100.00	42,117.48
其他	1,192,726.80	729,263.89
合 计	16,653,061.63	14,455,436.00

29、研发费用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22,582.32	2,459,816.25
材料及动力	5,494,156.44	5,120,205.58
折旧与摊销	681,851.83	538,412.54
其他费用	636,065.96	312,186.61
合计	10,634,656.55	8,430,620.98

30、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700,822.35	320,289.80
减：利息收入	160,650.02	88,063.1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净支出	540,172.33	232,226.69
手续费	111,147.87	125,151.88
汇兑损益	-17,700.04	233,924.29
贴现利息	102,215.22	
合 计	735,835.38	591,302.86

3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508,633.08	1,343,256.56
存货跌价损失	-73,060.59	1,099,466.45
合 计	1,435,572.49	2,442,723.01

32、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分类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027,268.73	1,707,927.91	1,027,268.73
合计	1,027,268.73	1,707,927.91	1,027,268.7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商标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有关
稳岗补贴	32,200.00	69,612.00	与收益有关
直报工作补贴		200.00	与收益有关
社保补贴	4,728.96	13,349.16	与收益有关
湖北省知识产权导航项目专项资金		30,000.00	与收益有关
2016 年省科技奖金		80,000.00	与收益有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10,000.00	与收益有关
第四批科技研发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有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奖励金	50,000.00	45,000.00	与收益有关
应城市科技创新型企		50,000.00	与收益有关
省知识产权示范建设企		200,000.00	与收益有关
科技成果鉴定		50,000.00	与收益有关
省科技中小企业创新奖		50,000.00	与收益有关
孝感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奖		20,000.00	与收益有关
中小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有关
经发处 2017 年市级创新平台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有关
有机物治理补助	11,000.00		与收益有关
外贸专项奖金	67,100.00		与收益有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38,800.00		与收益有关
应城市 2017 年度财政科研资金补贴	240,000.00		与收益有关
研发后资金补贴	40,000.00		与收益有关
长江埠街道办事处财政补贴	1,000.00		与收益有关
失业保险基金	13,200.00		与收益有关
年产 5 万吨环氧乙 (丙) 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专项资金	152,864.69	371,739.04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循环经济发展引导资金补贴	64,405.29	156,621.93	与资产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1,969.79	11,405.78	与收益有关
合 计	1,027,268.73	1,707,927.91	

33、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9,025.28
合 计		399,025.28

34、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123,597.51	3,982.36
合 计	-123,597.51	3,982.36

35、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类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利得		1,954,623.38	
其他	32,097.35	21,782.58	32,097.35
合计	32,097.35	1,976,405.96	32,097.35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合计	3,131.78	129,316.82	3,131.78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131.78	129,316.82	3,131.78
2、退回新三板挂牌奖励	900,000.00		900,000.00
3、捐赠支出	13,320.00	20,000.00	13,320.00
4、其他	19,451.46	108,988.79	19,451.46
合计	935,903.24	258,305.61	935,903.24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735,421.50	2,146,419.54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534,577.34	-1,083,791.28
所得税费用	3,269,998.84	1,062,628.2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383,008.9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57,451.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7,166.7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0,730.4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53,089.3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9,200.64
所得税费用	3,269,998.84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113,010.13	16,912,387.22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5,000,000.00	55,6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30
其中：持续经营	0.23	0.30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集团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并利润表列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13,010.13	16,912,387.2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113,010.13	16,912,387.22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75,000,000.00	45,900,000.00
加：报告期新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700,000.00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5,000,000.00	55,600,000.00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集团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39、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1,467.11	1,278,006.85
其中：利息收入	160,132.63	88,063.11
政府补助	809,998.75	1,168,161.1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22,636.91	15,868,365.68
其中：销售费用	7,360,658.66	6,484,541.01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7,526,171.29	8,791,735.60
财务费用	221,958.62	125,151.88
退回新三板挂牌奖励	900,000.00	
支付的往来款		337,948.4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9,179.86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165,000.00
子公司在购买日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大于母公司支付对价中以现金支付的部分		4,564,179.86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852,645.85
其中：个人借款		300,000.00
发行股票、债券支付的审计、咨询等费用	10,000.00	552,645.85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113,010.13	16,912,387.2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35,572.49	2,442,723.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90,435.85	3,315,119.54
无形资产摊销	677,426.63	230,653.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0,466.42	376,690.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82.36
	123,597.5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1.78	129,316.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00,822.35	320,289.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9,02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082.15	-1,027,595.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195.82
	402,495.1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41,060.17	-9,641,353.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47,285.64	350,994.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39,160.55	-2,074,033.99
其他		-1,954,62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53,654.48	8,921,364.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079,763.96	29,433,908.8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9,433,908.84	15,546,152.8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45,855.12	13,887,756.0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42,079,763.96	29,433,908.84
其中：库存现金	115,007.68	184,001.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964,756.28	29,249,907.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079,763.96	29,433,908.8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外币项目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原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余额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79,935.33
其中：美元	40,782.14	6.8632	279,895.98
日元	636.68	0.0618	39.35
应收账款			
美元	5,002.40	6.8632	34,332.47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2018/10/29	10,960,974.26	-39,025.74
----------------	------------	---------------	------------

注：2018年10月24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湖北省荆门市化工循环产业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10月29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止报告期末，实收资本人民币11,000,000.00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应城	应城	生产销售	100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深圳吉和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销售	100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武汉吉和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出口贸易	100		100	设立
苏州吉之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销售	100		100	设立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生产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吉和昌新材料（荆门）有限公司	荆门	荆门	生产销售	100		100	设立

（十）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付账款等。

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

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2和附注（七）4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年以上	
货币资金	42,079,763.96					42,079,763.96
应收票据	18,771,889.04					18,771,889.04
应收账款	28,156,516.77					28,156,516.77
其他应收款	575,108.94					575,108.94
合计	89,583,278.71					89,583,278.71

项目	金融负债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年以上	
短期借款（不含息）	8,000,000.00					8,000,000.00
应付账款	15,341,989.41					15,341,989.41
其他应付款	787,192.85					787,192.85
合计	24,129,182.26					24,129,182.26

年初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年以上	
货币资金	29,433,908.84					29,433,908.84
应收票据	14,295,717.72					14,295,717.72
应收账款	28,554,276.66					28,554,276.66
其他应收款	812,307.70					812,307.70
合计	73,096,210.92					73,096,210.92

项目	金融负债					合计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年以上	
短期借款（不含息）	8,000,000.00					8,000,000.00
应付账款	20,861,295.64					20,861,295.64
其他应付款	680,213.28					680,213.28
合计	29,541,508.92					29,541,508.92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等。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经营领域位于境内，但也存在一定的国际业务，涉及采购与销售，取得的收入与支出结算币种主要为美元。政府在外币汇兑交易方面的限制可能导致未来汇率相比现行或历史汇率波动较大。

对于本集团截止期末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其他货币升值或贬值1%，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对本集团利润总额的影响为3,142.68元。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带息金融负债一般采用基准贷款利率或在此基础上上浮一定比例，截止期末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贷款利率带息金融负债金额为0.00元。

对本集团截止期末持有的带息负债在其他变量保持稳定的情况下，人民币基准贷款利率增加或减少25个基点，则对本集团利润总额的影响为0.00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集团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武汉	投资咨询	2,105.00	42.47%	42.47%

注：宋文超、戴荣明分别持有母公司武汉吉和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股权，两人之间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实际控制公司的发展方向，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产生决定性影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集团的子公司

本集团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宋文超、戴荣明控制的公司
武汉市江汉区曼品食品商行	实际控制人之一宋文超配偶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辽阳奥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奥克集团股份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份公司的子公司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熊芝兰	2017年1-8月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宋文华	实际控制人之一宋文超的配偶
李志芳	实际控制人之一宋文超的弟弟
	实际控制人之一宋文超弟弟的配偶

5、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商品和劳务交易

A、公司采购商品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武汉奥克化学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2,191.27	17,965.45
辽阳奥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8,868.45	531,953.84
武汉市江汉区曼品食品商行	采购办公招待用品	130,884.20	170,790.00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电费	26,051.92	51,647.37

B、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7,298.22
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25.98

注: 以上与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特化”)关联交易系本集团合并奥克特化之前, 即2017年1-8月所产生。

(2) 关联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费	
		本年数	上年数
苏州翡翠化工有限公司	房屋	171,428.58	102,857.14

(3) 关联担保

本年发生额, 本集团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宋文超、戴荣明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2017/09/19	2020/12/11	否
宋文超、熊芝兰、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1）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7/12/16	2019/12/15	是
宋文超、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2）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12/23	2019/12/23	是
宋文华、李志芳 武汉吉和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2）	湖北吉和昌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18/12/5	2020/12/5	是

注1：该笔保证合同对应的主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期末已还清，该保证合同约定保证期间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该笔主借款合同为应城市财政局委托湖北应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给本集团的期限为10个月的无息借款。

注2：上述两笔保证合同对应的主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期末已还清，该保证合同约定保证期间为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75,541.00	2,828,276.4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资本性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1、 政府补助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的本年发生额共计809,998.75元（上年发生额共计1,179,566.94元），其中计入其他收益809,998.75元（上年发生额1,179,566.94元），详见附注（七）32；计入营业外收入0.00元（上年发生额0.00元）。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全部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的情况详见附注（七）20。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方式	本年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计入其他收益	809,998.75	217,269.98	1,027,268.73
计入营业外收入			
合 计	809,998.75	217,269.98	1,027,268.73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2,547,044.07	1,446,999.78
应收账款	8,640,399.97	10,520,849.60
合 计	11,187,444.04	11,967,849.38

以下是与应收票据有关的附注：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47,044.07	1,446,999.78
合 计	2,547,044.07	1,446,999.78

(2)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782,384.46
合 计	16,782,384.46

(4)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以下是与应收账款有关的附注：

(5)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金 额	计提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39,998.85	98.44	2,199,598.88	20.29	8,640,399.97		
组合 1	10,824,548.85	98.30	2,199,598.88	20.32	8,624,949.97		
组合 2	15,450.00	0.14			15,450.00		
组合小计	10,839,998.85	98.44	2,199,598.88	20.29	8,640,399.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2,168.00	1.56	172,168.00	100.00			
合 计	11,012,166.85	100.00	2,371,766.88	21.54	8,640,399.97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金 额	计提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61,101.59	100.00	2,740,251.99	20.66	10,520,849.60		
组合 1	13,261,101.59	100.00	2,740,251.99	20.66	10,520,849.60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组合 2					
组合小计	13,261,101.59	100.00	2,740,251.99	20.66	10,520,849.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3,261,101.59	100.00	2,740,251.99	20.66	10,520,849.6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345,447.99	367,272.40	5.00
1年至2年（含2年）	1,142,156.89	228,431.38	20.00
2年至3年（含3年）	1,466,097.75	733,048.88	50.00
3年以上	870,846.22	870,846.22	100.00
合 计	10,824,548.85	2,199,598.88	20.32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697,164.14	434,858.21	5.00
1年至2年（含2年）	2,259,825.65	451,965.13	20.00
2年至3年（含3年）	901,366.31	450,683.16	50.00
3年以上	1,402,745.49	1,402,745.49	100.00
合 计	13,261,101.59	2,740,251.99	20.66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6）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92,563.5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7）本报告期发生核销应收账款的情况

本期核销应收账款 1,261,048.64 元。

(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825,067.0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4.72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56,836.63 元。

2、 其他应收款

科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00.00	37,359.26
合 计	2,400.00	37,359.26

以下是与其他应收款有关的附注：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	100.00	600.00	20.00	2,400.00		
组合 1	3,000.00	100.00	600.00	20.00	2,400.00		
组合 2							
组合小计	3,000.00	100.00	600.00	20.00	2,4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00.00	100.00	600.00	20.00	2,400.0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计提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267.12	100.00	4,907.86	11.61	37,359.26		
组合 1	42,267.12	100.00	4,907.86	11.61	37,359.26		
组合 2							
组合小计	42,267.12	100.00	4,907.86	11.61	37,359.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2,267.12	100.00	4,907.86	11.61	37,359.2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至2年（含2年）	3,000.00	600.00	20.00
合计	3,000.00	600.00	20.00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6,057.12	1,802.86	5.00
2年至3年（含3年）	6,210.00	3,105.00	50.00
合计	42,267.12	4,907.86	11.61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307.86 元，转回坏账准备 0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押金	3,000.00	3,000.00
其他		39,267.12

合 计	3,000.00	42,267.12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李金星	房租押金	3,000.00	1-2 年	100.00	600.00
合 计		3,000.00		100.00	6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4,650,590.99		124,650,590.99	113,650,590.99		113,650,590.99
合计	124,650,590.99		124,650,590.99	113,650,590.99		113,650,590.99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武汉吉和昌国 际贸易有限公 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苏州吉之美新 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湖北吉和昌化 工科技有限公 司	16,983,933.73			16,983,933.73		
深圳吉和昌新 材料有限公司	2,551,546.23			2,551,546.23		
武汉奥克特种 化学有限公司	92,115,111.03			92,115,111.03		
吉和昌新材料		11,000,000.00		11,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荆门)有限公司						
合计	113,650,590.99	11,000,000.00		124,650,590.9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088,369.27	59,139,836.98	65,815,455.33	51,568,345.17
其他业务	439,051.72	437,443.97	377,520.01	342,500.29
合计	72,527,420.99	59,577,280.95	66,192,975.34	51,910,845.46

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	9,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2,279.27
合计	10,000,000.00	8,367,720.73

(十五) 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 本报告期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 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3,597.51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7,268.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3,805.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34.67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6,111.55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合 计	-56,246.22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6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9	0.23	0.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